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郭予丰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布局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在包头市分别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以自有（自筹）货币资金 4,000 万元（每家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 2000 万元），在包头市分别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包头市裕达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

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成功设立后，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经济合同担保、经济贸易咨询等业务（具体经营范围也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设立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西水股份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 2016-005 号）》。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